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HUANENG GUICHENG TRUST CORP.,LTD.

二〇二〇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一年四月

目 录

1. 重要提示	4
2. 公司概况	4
2.1 公司简介	4
2.2 组织结构	5
3. 公司治理	5
3.1 公司治理结构	5
3.2 公司治理信息	12
4. 经营管理	14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14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14
4.3 市场分析	15
4.4 内部控制	15
4.5 风险管理	18
4.6 企业社会责任	23
5. 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24
5.1 自营资产	24
5.2 信托资产	27
6. 会计报表附注	28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28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28
6.3 或有事项说明	39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39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43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45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45
7. 财务情况说明书	45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45
7.2 主要财务指标	45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45

7.4 净资本情况.....	46
8. 特别事项揭示	46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46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46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46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46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46
8.6 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的整改情况	46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46
8.8 银保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46

1、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独立董事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异议。

1.3 公司总经理孙磊、主管会计工作的副总经理鲍吉胜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公司概况

2.1 公司简介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2008 年 12 月由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重组而成。2009 年 2 月，经中国银监会批准，公司换发新的金融许可证。目前公司注册资本金为 61.94557406 亿元。

2.1.1 中文名称：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缩写：华能信托

英文名称：Huaneng Guicheng Trust Corporation Limited;

英文名称缩写：HNGCTC

2.1.2 法定代表人：田军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 55 号贵州金融城 1 期商务区 10 号楼 23、24 层

邮政编码：550081

网址：www.hngtrust.com

电子邮箱：public@hngtrust.com

2.1.3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事务的高级管理人员：赵刚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联系人：万灵

电 话：0851-88661688

传 真：0851-88661708

信息披露报纸：金融时报

2.1.4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 55 号贵州金融城 1 期商务区 10 号楼 23 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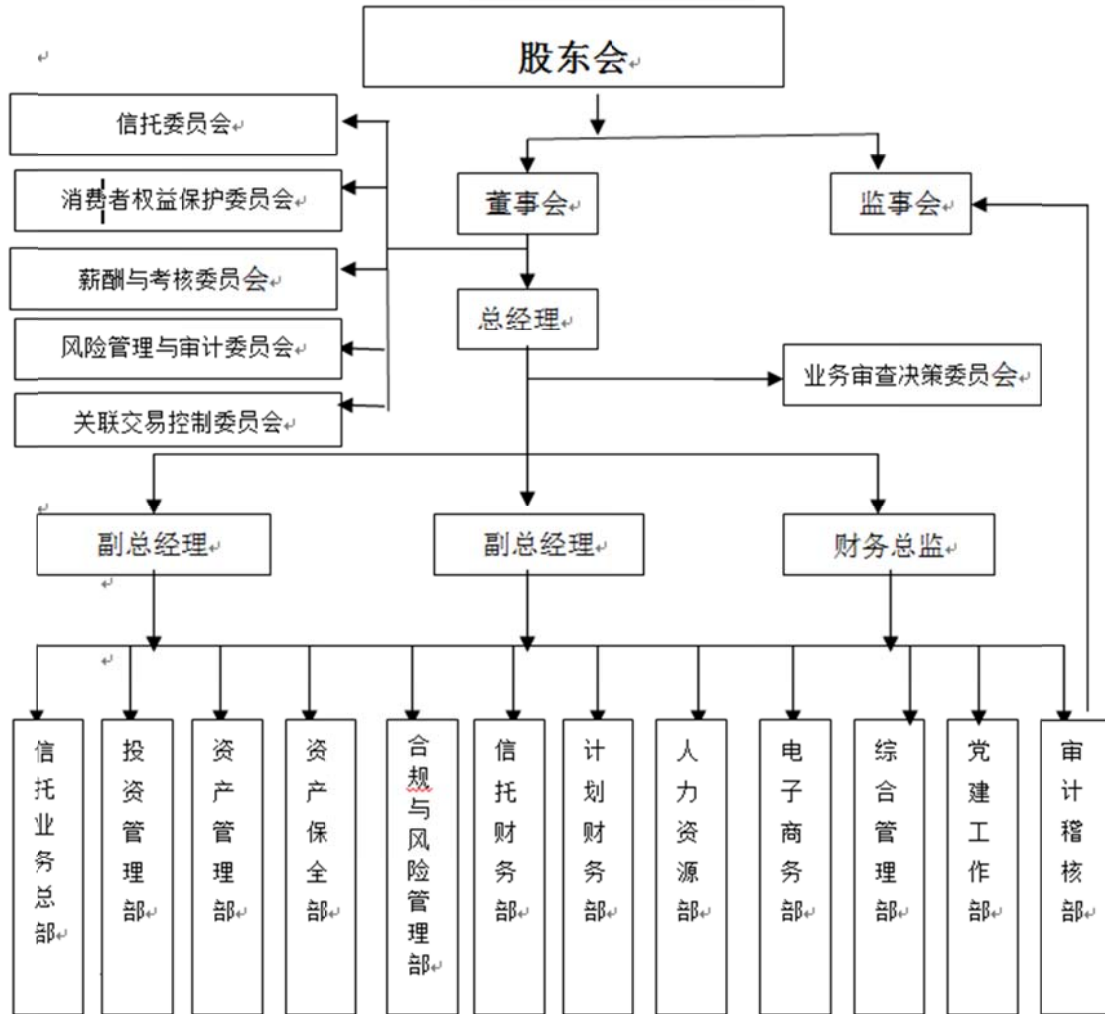
2.1.5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2.1.6 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盛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点：北京朝阳区建外大街 8 号国际财源中心 22 层

2.2 组织结构



3、公司治理

3.1 公司治理结构

3.1.1 股权信息

3.1.1.1 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8 家

表 3.1.1.1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及主要财务情况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67.92%	叶才	98 亿元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南大街 2 号及丙 4 幢 10-12 层	实业投资及资产管理、资产受托管理、投资策划、信息咨询服务，2020 年底净资产为 628.70 亿元
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1.48%	何瑛	98.4 亿元	贵州省贵安新区湖潮乡湖磊路	实业投资、资产管理和资本经营、旅游业开发、投资咨询，2020 年底净资产为 128.77 亿元

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16%	谢一群	80000 万元	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8 号 7 层东区	资产经营管理；企业财务咨询、投资咨询等。2020 年底净资产为 52.98 亿元
贵州省技术改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0.16%	王通波	3725.3 万元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解放路 7 7 号	资本经营、项目开发等。2020 年底净资产为 5081.98 万元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贵阳有限责任公司	0.09%	游来理	1395 万元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花溪大道北段 163 号	有色金属矿产品及其制品，贵金属碳素制品，房屋租赁等，2020 年底净资产为 7362 万元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09%	王占峰	3907020.8462 万元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收购、受托经营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债权转股权；买卖有价证券等。2020 年 6 月底净资产为 1680.27 亿元
首钢水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07%	王建伟	341395 万元	贵州省六盘水市钟山区巴西中路	生铁、钢锭钢坯、钢材、焦炭、铁合金等。2020 年底净资产为 20.57 亿元
贵州开磷有限责任公司	0.03%	姚金蕊	86047.57 万	贵州省贵阳市开阳县金中镇金其路 23 号	化工产品；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等。2020 年底净资产为 11.13 亿元

3.1.1.2 报告期末公司股东出资额

表 3.1.1.2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420,743.60
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94,993.10
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9.98
贵州省技术改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97.58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贵阳有限责任公司	568.54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25.11
首钢水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4.76
贵州开磷有限责任公司	193.07
合计	619,455.74

3.1.1.3 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母公司)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

-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 2、最终受益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3、一致行动人：无。
- 4、关联方：

(1) 对母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深圳华侨城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宝城期货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北京云成金融信息

服务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

(3) 母公司联营企业：华能景顺罗斯（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景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夏盛世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子企业：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绿色煤电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核电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煤业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中国华能集团燃料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中国华能集团清洁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综合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海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集团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呼伦贝尔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四川水电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陕西发电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宁夏能源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西藏雅鲁藏布江水电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甘肃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海南实业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曹妃甸港口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北京市昌平华能培训中心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招标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松原热电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大连）能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中国华能集团香港财资管理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中国华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天津华能杨柳青热电实业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河北邯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华能长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 实际控制人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粤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辽宁能港发电有限公司、山西华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王益华、李进、林育德、刘新常、李湘、叶才、宋庆、宋红梅、姚霞、赵文广、王志芳、张丽丽、马洪潮、宋家俊、腾玉、许禄德、曹宏、段一萍、夏爱东、王雪元。

(二) 主要股东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

1、控股股东（也是唯一股东）：贵州乌江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实际控制人和最终受益人：贵州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一致行动人：无

4、关联方：

(1) 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的子企业：贵州新联进出口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贵州乌江能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贵州詹阳动力重工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贵州聚源配售电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贵州兴义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深圳贵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

(2) 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州中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贵州盘江电投发电有限公司；国电安顺发电有限公司；贵州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 贵州乌江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子企业：贵州天然气管网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贵州页岩气勘探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天然气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何瑛、张建军、张锴、孙洪、罗艳、王若宇、汪伟良、喻世蓉。

3.1.1.4 报告期内股东违反承诺质押信托公司股权或以股权及其受（收）益权设立信托等金融产品的情况：无。

3.1.1.5 报告期内股东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无。

3.1.1.6 报告期内不存在已向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或其派出机构提交行政许可申请但尚未获得批准的事项。

3.1.2 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2-1(董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田 军	董事长	男	57	2017.3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67.92%	中国社科院研究生部，货币银行专业研究生学历，经济师职称，历任人行山西大同分行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大同证券公司副总经理；长城证券公司综合部副主任、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总裁办公会成员、党委委员、副总裁；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李仪华	副董事长	男	63	2015.5	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1.48%	中南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建行贵阳市分行主任、建行省分行国际业务部经理、计财处副处长、毕节地区分行副行长、行长、省分行业务部总经理、办公室主任；黔隆信托公司副总经理；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段一萍	董事	女	45	2015.5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67.92%	中国人民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先后在民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工作,历任主管、副经理、主任、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段心焯	董事	女	44	2019.3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67.92%	澳大利亚南昆士兰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99年在中国建筑文化中心文化事业部参加工作。历任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业务主管、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执行董事、主管、投资管理部副经理、股权管理部副经理、主任、总经理助理
田露	董事	女	32	2019.3	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1.48%	江西财经大学管理学学士,中级会计师。2009年在江苏正大天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参加工作。历任贵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员工计划财务部副经理,贵州乌江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财部副经理、经理
孙磊	职工董事	男	47	2019.3	-	-	香港中文大学金融MBA,注册会计师。历任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风控部、审监部主管;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部经理、首席合规官、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表 3.1.2-2 (独立董事)

姓名	所在单位及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徐英	已退休	女	67	2017.5	-	-	北京财贸学院金融系,经济学学士。历任北京燕山石化总厂研究院芳烃车间副主任、党支部书记,北京财贸学院金融系助教、讲师,海南汇通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长城证券有限公司总裁、董事长、党委书记(期间担任南方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城基金管理公司董事),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职董事长,中国证券业协会理事,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职副董事长(期间任新华人寿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委员会委员、资产负债委员会委员、苏格兰(皇家)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已退休
矫丽燕	基点商品期货交易公司(北京)董事总经理	女	57	2015.5	-	-	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学士,历任英国施罗德银行(美国纽约)公司业务副总裁、第一劝业银行公司业务副总裁、新加坡大华银行(北京)业务总监、加拿大皇家银行(北京)资本市场副总裁、基点商品期货交易公司(北京)董事总经理
王涌	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法学	男	52	2015.5	-	-	中国政法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现担任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法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同时担

	教授，博士生导师					任中国商法学副秘书长、法大评论执行主编、月旦民商法学副主编、江平法学基金会秘书长等多项职务
--	----------	--	--	--	--	---

表 3.1.2-3（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名称	职 责	组成人员姓名	职务
信托委员会	督促公司依据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中国银保监会的监管要求及有关信托文件履行受托职责；当公司或股东利益与受益人利益发生冲突时，保证公司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服务；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矫丽燕	主任委员
		李仪华	委员
		孙 磊	委员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督促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银保监会的监管要求履行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职责；负责拟定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战略、政策和目标；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矫丽燕	主任委员
		李仪华	委员
		孙 磊	委员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负责关联交易的管理，控制关联交易风险；审查和批准关联交易，董事会授权经营层批准的关联交易除外；审议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关联交易的审计报告，并报董事会审议；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王 涌	主任委员
		段一萍	委员
		田 露	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拟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奖励政策，并提请董事会审批；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出具绩效评价报告，报董事会核准；审议公司职工的薪酬福利及绩效考核方案；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田 军	主任委员
		徐 英	委员
		段心焯	委员
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	拟定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和重大风险管理解决方案；审议公司风险管理组织机构设置及其职责；定期审查公司风险管理、合规管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就完善内部控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王 涌	主任委员
		段一萍	委员
		田 露	委员

3.1.3 监事、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3-1(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简历
周英序	监事会主席	男	62	2015.5	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1.48%	贵州师范大学本科学历，历任贵州省机械厅直属机关党委副书记、贵州省机电产品质量监测总站党委书记、贵州省旅游投资公司办公室主任、贵州省开发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黔隆信托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何瑛	监 事	女	47	2015.5	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1.48%	贵州财经学院大学本科学历。先后任职于贵阳大众电脑软件有限公司、贵州仁信会计师事务所、贵州省开发投资公司、贵州省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贵州省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法规部经理、计划财务部经理，贵州省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贵州乌江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刘荣俊	职工监事	男	51	2019.3	-	-	山西财经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会计师。1992年7月在贵州水利实业公司参加工作，从事会计工作，担任该单位财务部经理；黔隆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职员；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信托财务部员工、经理助理、副经理；综合管理部经理；审计稽核部经理
-----	------	---	----	--------	---	---	---

注：公司监事会未设立下属委员会。

3.1.4 高级管理人员：10人

表 3.1.4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简要履历
孙磊	总经理	男	47	2019.2	25	硕士研究生	货币银行	见表 3.1.2-1
涂继国	副总经理	男	56	2015.5	29	大学本科	经济学	武汉大学经济学专业，经济学学士学位，经济师。历任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兼任天音控股董事、北京力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鲍吉胜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男	56	2015.5	32	大学本科	农业经济经济管理	西南农业大学农业经济管理专业，经济学学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农业银行贵州省分行科员、副主任科员、处长助理、副处长，处长；农行贵州省分行贷款评估中心主任；黔隆信托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芳	副总经理	女	49	2017.3	26	大学本科	经济学	中国人民大学投资经济管理经济学，学士学位。历任北京国际信托公司证券总部安华桥营业部副总经理、证券总部研发部经理、安定路营业部总经理；国都证券有限公司北京安定门营业部总经理；北京国际信托公司信托总部高级信托经理；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业务总部经理、信托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雷妮亚	副总经理兼合规与风险管理部经理	女	41	2019.2	7	硕士研究生	民商法学	中国人民大学民商法学，法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中盛律师事务所律师；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业务总部信托经理、合规与风险管理部副经理，合规与风险管理部经理、首席合规官、副总经理
顾学新	副总经理	男	56	2019.2	35	大学本科	机械制造及设备	桂林电子工业学院机械制造及设备专业，工学学士学位。历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副总经理；海南港澳信托有限公司深圳营业部副总经理；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总经理；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深圳业务总部经理、资产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赵刚	总经理助理兼董事会秘书	男	49	2017.3 2017.7	16	大学本科	经济信息管理	吉林大学经济信息管理专业，经济学学士，会计师。历任电研高技术实业总公司财务部出纳、会计；赛

								贝思电力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主管；电科院审计部项目经理；华能资本公司审计监察部主管、副处长、计划财务部副处长；长城证券财务部副经理、营销管理总部副经理、项目管理部副经理；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信托财务部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运营总监、总经理助理兼董事会秘书
黄海峰	总经理助理	女	49	2017.3	23	研究生	金融学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专业，经济学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历任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托经理、高级信托经理和信托业务总部副总经理；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五部经理、信托业务总部副经理、总经理助理
郝杰	总经理助理	男	43	2019.2	8	硕士研究生	法学	上海财经大学法学专业毕业，获法学硕士学位。历任上海市虹口区建设和交通委员会法制办专员；北京市中盛律师事务所律师；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业务总部上海业务部信托经理、高级信托经理、上海业务部副经理、集团业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
王剑	总经理助理	男	43	2019.2	24	大学本科	法律	贵州省委党校法律专业毕业。历任贵阳市商业银行职员；贵州实联信托投资公司和黔隆信托投资公司信托经理；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业务总部西南业务部高级信托经理、副经理、经理、总经理助理

3.1.5 公司员工：

表 3.1.5

项 目	报告期年度		上年度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年龄分布	20以下	0	0	0	0
	20—29	125	33.24	133	36
	30—39	180	47.88	163	45
	40及以上	71	18.88	69	19
学历分布	博士	6	1.6	7	2
	硕士	185	49.2	175	48
	本科	180	47.87	178	49
	专科	5	1.33	5	1
	其他	0	0	0	0
岗位分布	董事、监事及其高管人员	12	3.19	12	3.5
	固有业务人员	15	3.99	15	4.1
	信托业务人员	245	65.16	237	64.7
	其他人员	104	27.66	101	27.7

3.2 公司治理信息

华能信托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健全了以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经营层为主体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并实施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明确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经营层以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决策权限、

决策程序和方法，形成了有效的制衡。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召开股东会议，确保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表决权；公司董事会严格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履行职权，按照法定程序召开董事会会议，董事勤勉履职，充分发挥董事会的专业知识和经营管理经验，认真审议公司的各项重大决策，积极维护公司、股东和委托人、受益人的利益；公司监事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财务运作的监督等履行其职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3.2.1 年度内召开股东会的情况

2020年共召开了3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及2020年工作安排、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股东分红、2020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公司2019年度董、监事会工作报告、2019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等议案。

3.2.2 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的情况

2020年共召开10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及2020年工作安排、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股东分红、2020年财务预算方案、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9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等议案。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权，通过各种方式认真审查向董事会提交的各项议案，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提高了董事会的决策效率，促进了公司在内部控制、风险与合规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及人力资本等方面的建设。

1、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公司风险管理工作情况报告和2019年度公司审计工作情况报告等，全面掌握公司风险管理状况和内部审计情况。

2、信托委员会报告期内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信托业务情况及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等议案，依法履行相应职责，保证公司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服务。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高管奖金等事项的议案，认真履行相应职责。

4、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报告期内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提高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质量和水平。

3.2.3 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2次监事会：

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和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情况等议案。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恪尽职守、认真履行监事

会监督管理的职责，积极参加股东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及高管经营会议，对公司依法依规运作进行监督。着重对公司的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审议、信息披露、内控、风险、关联交易等进行监督和检查，并在此基础上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不断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党委会了发挥政治核心作用；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高级管理层勤勉尽责，依法依规高效履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内控制度完善且执行有力，风险防控有效、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2.4 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公司高管人员公道正派、包容大度，团结和谐、目标一致，推动公司内部建立了和谐、信任、高效的工作氛围；专业素质高，工作能力强，胸怀全局，视野开阔，能够准确把握公司发展方向；对信托业务的熟悉程度高，管理协调能力强，具有很强的市场应变能力和开拓创新能力；经营审慎性强，能及时识别和准确度量公司风险，预防、处置风险的经验 and 能力强。

公司高管人员在《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的范围内，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认真学习和领会监管部门的法规政策，坚决贯彻“诚信、专业、创新、和谐”的经营理念，勤勉进取，忠实履责，开拓创新，团结协作，推动各项重点工作落实到位，带领全体员工实现显著的业绩，超额完成了全年工作目标。管理层的良好表现得到了监管部门、公司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员工等的较高肯定。

4、经营管理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立足信托本源，解放思想、开阔视野、创新思路、勇于突破，推进跨界融合，进一步增强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转型攻坚再上新台阶，探索出一条泛信托发展之路。

经营方针：**诚信、专业、创新、和谐。**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除另有注明外，本报告中所有披露内容均为母公司口径。

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28,041.36	1.02	基础产业	-	-
贷款及应收款	-	-	房地产业	-	-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	558,355.08	20.34	证券市场	558,355.08	20.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	2,043,080.17	74.41	实业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金融机构	2,091,121.53	76.16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	0.73	其他	96,146.74	3.50
其他	96,146.74	3.50	-	-	-
资产合计	2,745,623.35	100.00	资产合计	2,745,623.35	100.00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1,775,794.03	2.09	基础产业	3,122,280.83	3.67
贷款及应收款	19,495,687.37	22.93	房地产业	5,092,280.00	5.99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	807,388.63	0.95	证券市场	789,137.29	0.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	18,705,301.71	22.00	实业	16,358,419.55	19.24
持有至到期投资	4,191.56	0.00	金融机构	7,745,360.79	9.11
长期股权投资	7,238,283.54	8.51	其他	51,932,541.84	61.07
其他	37,013,373.47	43.52	-		
资产合计	85,040,020.31	100.00	资产合计	85,040,020.31	100.00

4.3 市场分析

影响公司业务发展的主要因素：

有利因素：

1、新一轮的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在发生。新冠肺炎疫情的全球大流行加剧了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演变，先进制造业等前端产业势必成为高端要素聚集重点和政策支持重点，也必然对金融服务产生更高更新的需求。信托公司作为连接投资和融资、金融和实业的桥梁，能够有效满足不同产业不同发展阶段的多样性需求，分享经济高质量发展红利。

2、我国正在形成世界上规模最大的中产阶级群体。国民财富的不断积累带来了财富管理需求的日益增长，信托本源业务发展空间持续扩大。未来信托公司在解决金融供需主要矛盾、有效传递金融服务的过程中，具有先天优势和较大潜力。

3、公司的社会认可度进一步提升。公司行业评级“A级”，公开市场主体信用评级中被评为“AAA级”，均保持行业最高等级；公司还获得“中国优秀信托公司奖”，“优秀创新信托计划奖”等多项专业奖项，为公司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经营环境。

不利因素：

1、国际国内形势严峻。西方某些大国保护主义掀起高潮，国内生产体系内部循环不畅和供求脱节现象愈加明显，特别是在关系到国际民生的基础型、高端型领域，“卡脖子”问题亟待解决，国民经济的内部循环急需打通。

2、行业发展出现瓶颈。近两年来，整个信托行业都在努力探索转型，但仍然没有完全适应当前的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求和产业周期性变革，尚未完全突破原有发展逻辑。

3、金融监管力度持续加大。随着经济下行压力显现，信托行业风险事件高频次集中爆发。严峻形势下金融监管力度持续加大，信托公司面临更大的转型压力。

4.4 内部控制

4.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以受益人利益为根本出发点，建立了以党委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为主体的法人治理结构，党委会与“三会一层”作为整体，对公司的整个经营活动统一协调，各个管理层面制度健全、运作规范、分权制衡。董事会下设信托、风险管理与审计、薪酬与考核、消费者权益保护、关联交易控制五个专业委员会，制订了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会议事规则以及独立董事工作规则。报告期内，各管理层认真履行职责，党委会发挥政治核心作用。股东会有效发挥管控作用。董事会对战略定位、风险偏好、业务发展进行有效控制，董事会信托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充分发挥监督职能。监事会充分发挥对董事会和管理层的监督职能。基于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机制和内控文化建设的高度重视，公司紧密围绕年度目标和战略转型，以能力建设为抓手，牢牢聚焦构建均衡协调的“一体两翼”资产池新格局，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全面推进业务创新和转型，建立与之匹配的内部组织架构，强化和充实核心业务骨干，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着力完善绩效考评机制，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注入动能和活力。在经营层面，公司建立了权责明确、合理制衡、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架构，建立了业务审查决策委员会集体决策机制，建立了合规与风险管理部、审计稽核部定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风险管理及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的报告机制。公司目前已经形成了“分级管理、灵活高效、有效监督”的内部运行机制，并进行持续改善。

董事会、管理层大力倡导和培育“诚信为本、规范运作、稳健经营”的信托文化理念，严格按照监管规范要求展业，时刻将控制信托业务风险放在首位，各项经营正常稳健，未发生项目不能兑付，未因重大合规问题遭受重大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基本实现合规风险的有效管理。公司贯彻依法治司，严守合规底线，围绕回归本源，创新转型主题，通过合规教育、学习、测试与检查，全面提升内控管理能力。

4.4.2 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内控制度坚持健全性、有效性、合理性、制衡性、独立性原则。

2020年度公司继续加强内部控制建设。结合外部法规变动、集团公司新要求及内部管理提升要求，全年新增及修订内部规章制度十三项，包括但不限于“三重一大”，实施细则、费用管理、企业负责人履职待遇及业务支出等相关制度。内控制度完善性与有效性进一步提升，促进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有章可循、有据可依。

董事会（及其下设专业委员会）、监事会等制订了严格的议事规则和内部控制制度；

管理层本着规范管理、防范风险的原则，制订和建立了公司员工行为准则和职业道德规范，建立了合理授权、有效问责、内部举报和奖惩制度；通过定期或不定期教育培训，进行持续教育，不断提高员工法律意识及合规经营的理念，充分掌握最新的法律法规、内部控制和行为规范。

公司内部控制的主要政策和程序是：（1）授权控制：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建立相应的权限管理体系，实行法人统一授权和管理；（2）资产隔离：对固有资产和信托资产分别管理、分别核算；（3）岗位分离：固有业务和信托业务部门分设，人员不相互兼职；（4）规范操作：按业务流程和操作指引，实行统一规范化操作。

公司建立了固有业务和信托业务相互分离的业务管理体系；各项业务均有健全的决策机构和决策程序，前、中、后台相对独立；各项业务均有相应的管理办法和操作规定，并根据业务实际及监管法规的要求，不断更新。公司不断强化内部管理，保证内部控制的充分、有效执行。

公司建立健全了“三重一大”事项决策流程，对“三重一大”决策范围内事项，党委及“三会一层”按照规定各司其职，合理制衡，高效运作。

4.4.3 信息交流与反馈

公司建立并不断完善了信息交流与反馈制度，公司主导开发了业务核心系统、征信系统、销售双录系统等多个信息化系统，形成了较为完整的管理信托业务的信息系统体系，为该机制的顺利运转提供有效技术支持，实现了对业务全资产、全流程、全面风控的一体化管理。信息交流与反馈制度主要有：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信托业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业务审查决策管理办法、费用报销管理办法、客户投诉管理办法、反洗钱内部控制办法、公司年度工作报告、经营活动分析报告、风险管理报告、审计工作报告、重大突发事件报告、企业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运行管理办法、信托业务网上银行系统管理规定、信托业务信息系统管理规定、系统网络管理办法、网络维护管理办法等。公司信息管理系统高效运转，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能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和风险状况，每一项信息均能够及时传递给相关的员工，各个部门和员工的有关信息均能够顺畅反馈。

4.4.4 监督评价与纠正

公司建立了自控、互控、监控三结合的内控机制，及时对内部控制活动进行检查、评价、监督和纠正。公司建立了业务部门（岗位）自查、业务部门（岗位）互相制约、员工内部举报、合规部门检查、内审部门审计相结合的机制。通过对业务项目尽职调查、风控合规事前评估和业务及营运的事中检查及监督，实现对业务活动事前事中管理和控制的检测，制定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通过相关部门、岗位之间互相监督、制衡，发现问题，要求限时纠正。全体员工主动参与公司管理，及时监督和举报公司内部运营缺陷或违规行为；

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部审核评价内控制度和操作流程的合规性；按照风险管理“事前全面调查”、“事中严格审查”、“事后跟踪管理”的要求，相应规范内部审批、操作和风险管理程序，细化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实行合规风险“全过程、嵌入式”管理。审计稽核部对业务的各项运作和风险管理进行动态审计和检查，对相关人员的规范操作进行监督和检查，对各项业务、各部门、各岗位实施全面监督、检查，并直接向董事会、管理层报告，管理层根据内部控制的检查情况和审计评价结果，提出整改意见和纠正措施，并督促各部门严格落实。

4.4.5 消费者权益保护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是公司高度重视的一项核心重点工作，是公司全面管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受托人践行尽职履责的关键环节。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由公司董事会授权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牵头管理，公司分管副总经理主持日常工作，消费者权益保护专职部门及各相关部门共同承办具体工作。2020年公司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猛烈冲击，为能进一步确保公司金融服务水平满足消费者需求，切实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公司继续强化围绕委托客户重构这一指导核心，遵照监管相关要求及指导意见，不断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各项内容，充分履行保护消费者权益义务，切实尽责，确保消费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具体包括：1、公司董事会充分履行职责，明确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发展战略、政策和目标，并对2019年度开展的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工作及2020年工作开展了重点进行了监督与指导，同时审议通过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提交的《关于公司2020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确保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2、遵照相关监管政策，继续加强制度体系的补充与完善，明确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管理要求，清晰界定各岗位职责和 workflows，确保与最新监管政策保持一致，以实现公司经营目标与监管机构的监管导向有效融合，为消费者提供更加安全、有效的专业化服务。3通过对产品的严格审查，从项目审查层面、风险管理层面、内部审计层面充分结合消费者权益工作的监管规定、内控要求，构筑了信托产品端的三道风险管理防线，确保每一个项目的安全兑付，从源头切实落实保护消费者权益的职责。4、不断优化、完善客户投诉纠纷体系，及时根据新政策、新要求修订相关制度，并通过优化流程、明确责任、强化意识、规范操作等方式有效提升了消费者投诉处置工作的质效。5、根据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内部培训及考核机制，面向全员进行培训与考核，并将考核结果纳入综合绩效体系，从专业技能及风险意识方面不断深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要求，切实履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职责。6、积极参与监管机构发起的“3.15 银行业和保险业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2020 年贵州省银行业保险业防范非法集资宣传系列活动”和 2020 年“金融知识普及月 金融知识进万家争做理性投资者 争做金融好网民”等活动，充分利用线上线下资源，深入开展宣传

教育工作，并积极拓宽宣传范围，引导金融消费者和社会公众加强风险防范意识、提升风险防范技能、理性选择金融产品和服务。同时，通过政策解读、以案说险、风险提示、依法维权等方式，向金融消费者做好常态化的金融知识普及和风险防范技能传授。

4.5 风险管理

4.5.1 风险管理概况

公司以诚信和尽职履责理念为引领，建立并不断完善了以发展战略为导向，以防范和控制风险为核心，以信息系统为支撑，覆盖公司决策、执行、监督、反馈各环节，科学、完善、高效的风险管理体系，忠实履行受托人职责，切实实现受益人利益最大化。

一是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管理层直接领导、以风险管理部门为中心、其他部门密切配合的四级嵌入式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形成了自上而下垂直型风险管理组织，同时对公司整体风险和各项业务风险实施统一管理。四级风险管理体系能够有效落实风险管理责任制，保证风险控制措施的有效实施，既强化了全员全过程的风险管理，又保证了风险管理部门的独立性。

二是公司已建立由董事会对管理层，管理层对总经理、副总经理、各部门的两级业务授权体系，以及董事长对总经理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体系，并根据公司发展情况不断完善，以此保障公司业务运行呈现分级管理、各负其责、相互制衡、运转有效的特点。同时实行集中管理和分散监控有机结合，明确各级风险防范职责。

三是在业务层面、风险管理层面、内部审计层面构筑了三道风险管理防线。由各业务部门作为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承担所负责业务风险责任，对业务风险实施一线管理；在经营层面设立业务审查决策委员会，对业务风险进行集体审查决策；设立合规与风险管理部，全面组织开展公司日常风险管理工作，对公司业务风险进行全过程监控；审计稽核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有效性实施独立监督和评价。

四是在实施方面，公司实行 Pvar（程序+风险限额）的风险管理基本策略，保证业务高效、安全、规范运营。针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等可量化风险，严格实施风险指标管理和风险限额控制；对合规风险、操作风险等非量化风险，明确岗位职责，制定精细化的业务操作规程、风险控制流程，加强员工风险意识，实施岗位和流程控制。

五是通过推行风控专业化分工机制，确保在各专门领域均有专人与业务部门对接。目前，专业化分工已经实现了公司几大主要业务条线的全覆盖，并且专门设立监管政策解读小组及时为公司合规展业提供参考意见。公司将通过不断的积累来提升风控人员在细分领域的专业水准，构建出更加精细化的风控体系，助力公司高效获取优质资产。

4.5.2 风险状况

公司主要面临的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

4.5.2.1 信用风险状况

信用风险是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主要是指公司在运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交易对手不能或不愿履行其义务而使信托财产或固有财产遭受潜在损失的风险，主要表现为在贷款、资产回购、后续资金安排、担保、履约承诺等交易过程中，借款人、担保人、保管人等交易对手不能或者不愿履行合约承诺而使信托财产和固有财产遭受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质量良好，项目运行正常，全年未发生重大经营风险，信用风险可控。公司无新增不良资产，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计提信托赔偿准备金及风险准备。信用风险防范手段的实施以到期清偿为目的，附加过程管理，在维护受益人利益的同时，也促进了合作对手的良性发展。

4.5.2.2 市场风险状况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管理的资产遭受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可以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证券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等。

报告期内，公司注重市场风险的提前预判与识别，在经营目标上合理设立盈利目标，避免过分追求盈利而承受较大风险。针对金融市场或环境的剧烈变化，动态评估在极端不利情况下的风险承受能力，以此为依据及时制定相应的应急处理预案。

在投资类业务上，公司对市场风险实施限额管理，根据业务性质、资本规模和风险承受能力制定对各类业务和各级限额的内部审批程序和操作规程。

4.5.2.3 操作风险状况

操作风险表现为由于公司治理机制、内部控制失效或者有关责任人出现失误、欺诈等问题，公司没有充分及时地做好尽职调查、持续监控、信息披露等工作，未能及时做出应有的反应，或做出的反应明显有失专业和常理，甚至违规违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从产品设计、尽职调查、风险管控、产品营销、后续管理等环节入手，通过修订、完善各项业务指引，有效指导业务发展；通过强化法律文本的标准化制定，规范业务操作模式，防范操作风险。

4.5.2.4 其他风险状况

其他风险包括流动性风险、法律合规风险等。

4.5.2.4.1 流动性风险状况

流动性风险主要来源于两个方面，一是固有业务资产端和负债端期限不匹配导致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二是信托业务项下由于资金和资产期限不匹配导致资金端客户到期无法赎回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固有业务项下各项财务指标均在正常范围之内，未发生流动性异常状况。信托业务方面，新增项目严格执行资管新规要求，落实资金和资产期限匹配；资管新规实施之前的期限错配信托产品，已于报告期内完成资金资产一一匹配。公司整体流动性风险控制良好。

4.5.2.4.2 法律合规风险状况

法律合规风险是指公司因没有遵循法律、部门规章和行业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不断强化责任意识，全面提升合规管理能力。公司严格执行各项监管要求，牢固树立“防风险、促规范”的合规意识，以强化合规经营作为经营活动的重点，以防范金融风险作为经营活动的底线，通过加强监管政策的学习和宣讲，开展多种形式的职业道德和风险警示教育，强化法律合规基础管理，确保依法合规经营，公司没有因法律合规问题而遭受重大行政处罚、重大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

4.5.3 风险管理

2020年，针对疫情对公司风险防控所带来的影响，公司在确保已有各项风险防控措施落实到位的基础上，突出重点，精准施策，迅速强化风险防控手段，加大风险防控力度，推动风险管理工作向纵深发展。

4.5.3.1 信用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突破现有风险防控工作的经验依赖和路径依赖，强化信用风险管控。通过积极适应从非标到标品的风险审核思路，更加注重对客户发展前景和内在价值的判断和挖掘，在从信用主体依赖逐步转换为价值分析和评价方面取得一定的进展。

一是持续深化对周期性风险的认知，强化对可“穿越经济周期”交易对手的识别，进一步严把项目准入关。公司深入研究“疫情”可能给宏观经济、微观主体带来的影响，摸清金融风险演变的新特点、新趋势。对新增业务，公司今年制定了多项业务指引，并动态调整准入标准，严把项目准入关。

二是坚持“一户一策”，强化对存量业务风险排查和监控力度，将风险排查“常态化”。一方面，及时对全部存续主动管理项目开展风险排查，摸清新冠疫情对重点客户和重点项目的影 响，分类施策，针对不同业务分别明确了监测重点和中后期管理方式，指定专人持续跟踪项目运营情况。另一方面，将排查和监测过程中掌握的信息反向运用于前端准入，提高风险准入环节的精准度。

三是不断完善信用风险转移机制。资产端通过控制集中度降低信用风险，资金端通过将合适的项目营销给具有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机构客户，实现信用风险转移，切实做到“卖者有责，买者自负”。

4.5.3.2 市场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严格监测业务风险限额，健全风险监测预警和干预机制，对各种有市场风险敞口的资产进行组合化管理，严格遵守资产配置比例要求，秉持“价值投资”理念，确保总体风险控制在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能力之内，有效控制市场风险。

一是合理设立盈利目标，避免因过分追求盈利而承受较大风险。持续密切关注重点投资标的的经营情况和疫情发展态势，及时对投资判断进行必要的修正。

二是秉持“价值投资”理念，以“好赛道、好对手、好生意”作为项目选择标准，多维度对拟投资标的进行深入研判，同时结合国家经济政策的重大变化、利率变化、汇率变化、市场行情等因素审慎做出决策。通过引入专家库交叉核验相关信息，提高全员风险识别、研判能力。同时做到能攻善守，在具体项目中通过提前设置相关预警措施对未来市场风险进行监测、对冲乃至化解。

三是高度重视受托履职，明确专人专责，按照合同约定的相关措施严格履行预警监测等中后期管理职责，以确保投后管理高质高效、不出纰漏。

4.5.3.3 操作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操作风险防范。进一步完善内控管理制度，做好审计监督，狠抓落实，加强审核监管规定及内控制度的落实、执行情况；强化尽职调查、抵质押办理、中后期管理等基础管理工作，坚决防范对操作风险的麻木和迟钝。

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内控管理制度，完善内控制度体系。强调各业务部门在开办各项信托业务过程中，落实好各环节流程的人员适配要求、职责安排、操作要求和规范要点，明确操作风险责任人及责任制。

二是为持续提升基础管理工作水平，公司针对业务部门基础管理中存在的典型问题进行梳理盘点，并开展集中培训，对业务开展的重点环节重申工作要求。通过考试问责等机制，提高受托履职能力，确保各项责任和工作要求落实到位，做实风险防控每一步。

三是不断强化内部审计监督。公司内审部门定期对内部控制进行评估和完善，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保证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4.5.3.4 其他风险的管理

4.5.3.4.1 流动性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关注宏观经济政策、货币政策及资金市场供需的变化情况，公司遵循审慎、稳健的原则，针对固有业务和信托业务均制定了严格的流动性风险防范措施。

一是不断加强应对流动性风险的内部决策控制、实施控制、事后监控和预警机制，保持优质流动性资产持有比例，保证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持续做好对资产负债流动性的预测和分析，充分评估潜在流动性影响因素。

二是严格落实监管要求，按照“穿透”原则监测底层资产流动性状况，确保新设非标信托产品资金来源与运用的期限结构匹配。

三是针对监管允许开展的标准化信托产品，切实履行受托人职责，专人负责确认投资人赎回安排，逐日盯市，做好估值和预警工作，评估和研判标的资产的可变现能力变化情况，确保可变现信托财产的充足性，防范流动性风险。

4.5.3.4.2 法律合规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业务发展与风险防控并重，把“依法合规经营”作为公司业务发展的立足点，持续开展多种形式的合规培训教育，推行诚信与正直的职业操守，强化合规经营理念的传导机制。

一是及时结合公司实际做好对各项新法新规和监管政策的解读工作，通过培训研讨等形式将监管精神准确、及时的传达给业务一线，形成“一级抓一级、一级带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学习机制，以此深化对合规操作的认识，有效将监管要求转化为公司内部要求，确保业务人员在一线展业的过程中时刻与监管的合规要求保持一致步调。

二是指定专人定期收集并发布监管和行业动态信息，加强对全局性、系统性风险的预警和对监管合规动态的掌握，并重点关注同业行政处罚案件。通过收集展示信托公司行政处罚事件，使全体员工提高合规经营与风险防控意识，做到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时刻牢记坚守合规底线是公司经营的底牌，要做合规的坚定践行者。

三是持续动态完善内部考核体系，严格问责，将合规工作开展情况作为绩效考核的重要组成部分，不断调整考核维度，严格执行与风险责任和经营业绩挂钩的科学合理的薪酬延期支付制度，持续优化考核流程，不断完善激励约束机制。

4.6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以“为客户提供最佳的增值服务，为股东创造最大的价值，为职工搭建实现自我价值的平台，为社会做出最大的贡献”为使命，积极践行《信托公司社会责任公约》，不断丰富企业社会责任的实践内容。

一是全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向实体经济的 1072 个项目投入资金 6202 亿元，占投融资规模的 75%。同时，通过完善服务手段、创新服务模式、提升服务效率等措施，优化了服务实体经济的质效。

二是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为客户提供丰厚的投资回报。报告期内为委托客户创造的收益和为合作机构创造的中间业务收入达 418 亿元。

三是依法履行纳税义务。报告期内，为贵州贡献税收总额达 31.16 亿元，是全省名列前茅的税收贡献优秀企业。

四是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落实央企脱贫攻坚的要求，选派两名同志前往贵州省毕节市

赫章县两个极贫村担任第一书记，开展驻村扶贫工作。公司筹集扶贫资金，帮助两个极贫村发展山区特色经济，改善生产生活基础条件，使当地极贫农户收入明显增加，贫困人口实现全部清零，受到当地党委政府和老百姓的广泛好评。

五是发挥信托优势，精准支持防疫重点区域和重点企业，运用多种金融工具和服务方式，为疫情防控地区的主要实体经济企业提供优质金融服务。

六是主动参与多项公益慈善工作。报告期内，慈善信托累计新发行 13 期，累计新增慈善信托资金 507.8 万元，有效助力防疫抗疫、扶贫攻坚等公益事业。为抗击‘新冠肺炎’捐赠资金 1200 万元。

七是维护和保障员工的切身利益，为员工创造便捷的职业培训平台，通过完善绩效考核机制，优化考核内容推进“举手制”，不断启用有理想、有能力、有担当的年轻人，增强公司创新的活力，同时积极保障员工福利，为员工构建和谐、进取的企业氛围。

5、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5.1 自营资产

5.1.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全文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1)第 P02069 号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

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马千鲁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千鲁

韩云飞
中国注册会计师：韩云飞

2021年4月16日

5.1.2 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并		母 公 司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资 产：	-	-	-	-
货币资金	28,293.34	28,993.33	28,041.36	28,616.12
贵金属	-	-	-	-
拆出资金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4,354.96	240,322.68	484,354.96	240,322.68
衍生金融资产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000.12	14,900.07	74,000.12	14,900.07
应收利息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62,810.37	2,072,868.82	2,043,080.17	2,049,218.8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20,000.00	2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1,936.65	1,956.98	1,936.65	1,956.98
无形资产	2,026.47	1,207.80	2,026.47	1,207.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880.09	33,333.39	40,880.09	33,333.39
其他资产	51,303.55	52,405.52	51,303.55	52,405.52

资产总计	2,745,605.54	2,445,988.59	2,745,623.35	2,441,961.43
------	--------------	--------------	--------------	--------------

资产负债表（续）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负 债：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项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113,308.61	101,308.61	113,308.61	101,308.61
应交税费	87,376.05	77,410.56	87,376.05	77,096.22
应付股利	-	-	-	-
预计负债	-	-	-	-
应付债券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270.13	5,888.44	12,270.13	5,873.79
其他负债	230,352.74	214,603.34	230,799.94	214,603.34
负债合计	443,307.53	399,210.95	443,754.73	398,881.96
所有者权益：	-	-	-	-
实收资本	619,455.74	619,455.74	619,455.74	619,455.74
资本公积	606,313.90	606,313.90	606,313.90	606,313.90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1,004.24	1,941.79	1,004.24	1,897.81
盈余公积	179,122.85	141,154.58	179,122.85	141,154.58
一般风险准备	128,516.22	105,990.09	128,516.22	105,990.09
未分配利润	767,885.07	571,921.54	767,455.68	568,267.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02,298.01	2,046,777.64	2,301,868.62	2,043,079.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45,605.54	2,445,988.59	2,745,623.35	2,441,961.43

5.1.3 利润和利润分配表

利润和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00,087.89	506,940.96	602,980.80	504,618.04
利息净收入	-8,606.90	-7,340.66	-8,610.38	-7,344.99
利息收入	4,269.44	4,322.84	4,265.96	4,318.51
利息支出	12,876.34	11,663.50	12,876.34	11,663.5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82,332.01	317,505.18	382,332.01	317,505.1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82,332.01	317,543.02	382,332.01	317,543.0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37.84	-	37.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2,222.36	170,285.05	205,118.75	167,966.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	17,333.74	23,295.56	17,333.74	23,295.5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7	0.32	-1.27	0.32
其他业务收入	147.13	134.58	147.13	134.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其他收益	6,660.82	3,060.93	6,660.82	3,060.93
二、营业支出	101,430.93	98,321.99	101,371.42	98,308.32
税金及附加	3,188.76	2,343.96	3,188.76	2,343.96
业务及管理费	89,462.98	86,823.70	89,403.47	86,810.03
资产减值损失	8,779.19	9,154.33	8,779.19	9,154.33
其他业务成本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8,656.96	408,618.97	501,609.38	406,309.72
加：营业外收入	3,526.80	12,530.24	3,526.80	12,530.24
减：营业外支出	1,561.96	55.30	1,561.96	55.30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500,621.80	421,093.91	503,574.22	418,784.66
减：所得税费用	124,163.88	103,569.41	123,891.49	102,992.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457.92	317,524.50	379,682.73	315,792.62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571,921.54	427,451.66	568,267.35	425,529.35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948,379.46	744,976.16	947,950.08	741,321.9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7,968.27	31,579.26	37,968.27	31,579.26
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18,984.14	15,789.63	18,984.14	15,789.6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541.99	5,685.73	3,541.99	5,685.73
其他减少	-	-	-	-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887,885.07	691,921.54	887,455.68	688,267.35
减：分配股东股利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八、未分配利润	767,885.07	571,921.54	767,455.68	568,267.35

5.2 信托资产

5.2.1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信托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托资产：			信托负债：		
货币资金	1,765,444.66	1,107,081.74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拆出资金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存出保证金	10,349.37	24,550.16	应付受托人报酬	9,977.10	6,515.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7,388.63	650,555.23	应付托管费	139.21	192.12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付受益人收益	758.71	3,335.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82,209.38	4,153,490.13	应交税费	5,043.39	1,929.03
应收款项	39,465.62	22,480.68	应付销售服务费	541.77	541.77
发放贷款	16,574,012.37	15,514,631.01	其他应付款项	64,471.63	102,554.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705,301.71	12,871,294.34	预计负债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4,191.56	-	其他负债	-	-

长期应收款	-	-	信托负债合计	80,931.81	115,068.16
长期股权投资	7,238,283.54	6,315,221.29		-	-
投资性房地产	-	-	信托权益:	-	-
固定资产	-	-	实收信托	83,194,319.90	71,280,102.31
无形资产	-	-	资本公积	97,982.62	120,295.95
长期待摊费用	-	-	损益平准金	-	-
其他资产	37,013,373.47	31,845,400.59	未分配利润	1,666,785.98	989,238.75
减: 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信托权益合计	84,959,088.50	72,389,637.01
信托资产总计	85,040,020.31	72,504,705.17	信托负债及信托权益合计	85,040,020.31	72,504,705.17

5.2.2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编制单位: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1. 营业收入	5,667,123.67	5,369,310.74
1.1 利息收入	1,349,888.24	971,389.17
1.2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4,229,432.58	4,319,355.69
1.2.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1.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59,383.79	78,386.90
1.4 租赁收入	-	-
1.5 汇兑损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1.6 其他收入	28,419.06	178.98
2. 支出	931,264.21	793,864.67
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202.34	15,013.77
2.2 受托人报酬	355,630.27	268,818.25
2.3 托管费	18,780.95	21,597.28
2.4 投资管理费	173.12	272.69
2.5 销售服务费	63,499.08	69,639.24
2.6 交易费用	14,916.03	1,016.18
2.7 资产减值损失	3,671.78	491.92
2.8 其他费用	458,390.64	417,015.34
3. 信托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735,859.46	4,575,446.07
4. 其他综合收益	34,781.29	4,298.38
5. 综合收益	4,770,640.75	4,579,744.45
6. 加: 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989,238.75	709,696.93
7. 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5,759,879.50	5,289,441.38
8. 减: 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4,093,093.53	4,300,202.63
9. 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1,666,785.98	989,238.75

6、会计报表附注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6.1.1 会计报表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事项。

无。

6.1.2 合并会计报表。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实际投资额	母公司所持有的权益性资本的比例	合并期间
贵诚汇鑫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管理等	珠海	20,000 万元	20,000 万元	100%	2020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6.2.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方法。

1、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2、应收账款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账款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其他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6.2.2 金融资产四分类的范围和标准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3、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6.2.3 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6.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方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6.2.5 持有至到期投资核算方法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2.6 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

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4、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

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6.2.7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是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和列示，不对其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期末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时，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2.8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u>类别</u>	<u>使用寿命(年)</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建筑物	30	3	3.23
运输设备	9	3	10.78
办公设备	5	0	2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

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6.2.9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政策。

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权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6.2.10 长期应收款的核算方法。

长期应收款指的是企业融资租赁产生的应收款项和采用递延方式分期收款、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等经营活动产生的应收款项。

6.2.11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政策。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6.2.12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公司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公司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公司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应当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主体控制方时，表决权或类似权力不构成决定性因素的主体，例如，当表决权与行政管理工作相关，以及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主导时。可作为结构化主体的例子主要包括理财产品、基金、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等。

6.2.13 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收入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流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能同时满足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利息收入

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根据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实际利率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利息收入包括折价或溢价摊销，或生息资产的初始账面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异按实际利率基准计算的摊销。

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至该金融资产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工具的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似期权等，但不会考虑未来信用损失)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贷款按照计算相关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计算利息收入。

2、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信托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于服务已经提供且收取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其中，对于具有固定信托报酬条款的信托项目，在未来很有可能取得该固定信托报酬

且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本公司根据信托合同约定的条款对固定信托报酬确认收入。对于需要依靠未来某些条件的发生或者不发生来确定的浮动收益，一般在信托计划实际分配即收到浮动收益时或在取得该收益的权利确定，且能够可靠计量时，本公司才予以确认，中间业务服务所取得的收入按照服务合同的约定来确认。

3、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分红收入以及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4、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是指除主营业务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主要包括房屋租赁收入等。

6.2.14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

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6.2.15 信托报酬确认原则和方法。

见 6.2.13.2。

6.2.16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6.3 或有事项说明：无。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无。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6.5.1 披露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6.5.1.1 信用风险资产

表 6.5.1.1 单位：万元

信用风险资产五级分类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信用风险资产合计	不良合计	不良率 (%)
期初数	2,419,258.64	0	0	781.32	1,453.11	2,421,493.07	2,234.43	0.09
期末数	2,723,631.13	0	0	781.32	1,453.11	2,725,865.56	2,234.43	0.08

注：不良资产合计=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

1、盛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应收款项为 781.32 万元，为代垫盛安公司台湾大厦后续建设资金。公司将此款项划分为可疑类，全额计提损失准备。

2、海南贵州大厦应收款项 145 万元，为 2008 年公司履行担保责任代海南贵州大厦支付执行款。该公司产权未理顺，经营不善。公司将此款项划分为损失类，全额计提损失准备。

3、2003 年，公司信托资金委托华夏证券理财。华夏证券于 2008 年 7 月 31 日经法院裁定受理破产，现已进入清算程序，应收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余额为 1,053.42 万元。公司将此款项划分为损失类，全额计提损失准备。

4、海南发展银行清算组应收款项 247.44 万元，为本公司 1993 年发放贷款，所质押的海南发展银行定期存单，由于海南发展银行被人民银行关闭清算，该笔定期存单成为清算债

权。经清算组确认领取了“海南发展银行债务确认书”，截止目前海南发展银行尚未清算完毕。公司将此款项划分为损失类，全额计提损失准备。

5、李伟煤款应收款项 7.25 万元，为 2007 年子公司信达贸易公司注销转入，法院已判决，但无可执行财产。公司将此款项划分为损失类，全额计提损失准备。

前述 1-5 项不良资产全部为 2009 年公司重组前存续的不良资产。

6.5.1.2 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

表 6.5.1.2 单位：万元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	-	-	-	-	-
一般准备	-	-	-	-	-
专项准备	-	-	-	-	-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5,376.67	-	-	-	5,376.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8,159.14	8,779.19	-	-	26,938.33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
坏账准备	2,234.43	-	-	-	2,234.43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6.5.1.3 自营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股权投资等投资业务。

表 6.5.1.3 单位：万元

	自营股票	基金	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期初数	199,451.60	55,159.36	1,030.66	20,000.00
期末数	429,340.17	21,182.76	24,111.81	20,000.00

6.5.1.4 前五名的自营长期股权投资的企业名称、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主要经营活动及投资收益情况等：

企业名称	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	主要经营活动	投资收益
贵诚汇鑫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投资管理等	4,024.84 万元

6.5.1.5 前五名的自营贷款的企业名称、占贷款总额的比例和还款情况等：无。

6.5.1.6 表外业务：无。

6.5.1.7 收入结构。

表 6.5.1.7 单位：万元

收入结构	合并		母公司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82,332.01	62.02%	382,332.01	61.73%
其中：信托手续费收入	382,332.01	62.02%	382,332.01	61.73%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	-	-	-
利息收入	4,269.44	0.69%	4,265.96	0.69%
其他业务收入	6,806.68	1.10%	6,806.68	1.10%
其中：计入信托业务收入部分	-	-	-	-
投资收益	219,556.10	35.62%	222,452.49	35.91%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2,750.00	0.45%	6,774.84	1.0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333.74	2.81%	17,333.74	2.80%
其他投资收益	199,472.36	32.36%	198,343.91	32.02%
营业外收入	3,526.80	0.57%	3,526.80	0.57%
收入合计	616,491.03	100.00%	619,383.94	100.00%

6.5.2 披露信托资产管理情况。

6.5.2.1 信托资产

表 6.5.2.1 单位：万元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20,591,349.90	26,432,143.88
单一	19,796,512.83	21,227,838.93
财产权	32,116,842.44	37,380,037.49
合计	72,504,705.17	85,040,020.31

6.5.2.1.1 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

表 6.5.2.1.1 单位：万元

主动管理型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552,051.54	743,498.08
股权投资类	2,682,900.00	2,973,418.45
其他投资类	6,964,124.11	23,220,243.69
融资类	14,589,105.51	12,052,694.70
事务管理类	40.13	-
合计	24,788,221.29	38,989,854.92

6.5.2.1.2 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

表 6.5.2.1.2 单位：万元

被动管理型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	-
股权投资类	-	-
其他投资类	-	-
融资类	-	-
事务管理类	47,716,483.88	46,050,165.39
合计	47,716,483.88	46,050,165.39

6.5.2.2 本年度有 672 个项目清算，实收信托合计 2531.07 亿元，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6.44%。

6.5.2.2.1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集合类、单一类资金信托项目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

表 6.5.2.2.1 单位：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集合类	238	8,756,337.52	7.75%
单一类	338	6,384,001.21	5.99%
财产管理类	96	10,170,317.33	5.61%

6.5.2.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

表 6.5.2.2.1 单位：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16	518,566.00	15.68%
股权投资类	7	602,478.69	6.96%
其他投资类	317	6,467,936.42	6.72%
融资类	104	4,763,751.93	7.22%
事务管理类	-	-	-

6.5.2.2.3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

表 6.5.2.2.3 单位：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	-	-
股权投资类	-	-	-
其他投资类	-	-	-
融资类	-	-	-
事务管理类	227	12,957,923.02	5.85%

6.5.2.3 本年度新增的集合类、单一类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

表 6.5.2.3 单位：万元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
集合类	579	18,749,421.82
单一类	225	9,199,625.18
财产管理类	147	27,338,329.53
新增合计	951	55,287,376.52
其中：主动管理型	795	30,726,304.64
被动管理型	156	24,561,071.88

注：本年新增信托项目指在本报告年度内新成立的信托项目

6.5.2.4 信托业务创新成果和特色业务有关情况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开展跨界融合，倡导突破传统思维边界，将目光投向代表未来的实体经济领域，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切实转变发展方式，推动企业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持续在优势领域深耕发力，捆绑运用资产证券化、非标投资、家族信托等多种金融工具，让实体经济客户真切感受信托独有的魅力。公司通过持续的突破和融合，进一步延展了具有华能特点的资产池内涵，业务布局更加合理。

6.5.2.5 本公司履行受托人义务情况及因本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情况

本公司严格遵照行业监管法规和信托合同规定，在信息披露、受托资产管理、信托财务核算、项目到期清算及信托财产分配等方面都能自觉履行受托人义务，全年不存在因公司自身责任导致信托资产发生损失的情况。

6.5.2.6 信托赔偿准备金的提取、使用和管理情况。

年初公司信托赔偿准备金余额 71,024.25 万元，本年提取 18,984.14 万元。因无信托

项目出现风险,故不存在使用情况,年末结存信托赔偿准备金 90,008.39 万元。

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的通知》(财金[2007]23号)规定,属于信托公司性质的金融企业,应按本年实现净利润的5%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披露。

6.6.1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等。

表 6.6.1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数量	关联交易金额	定价政策
合计	7	8,229,898.58	以市场交易价格为定价依据

6.6.2 关联交易方与本公司的关系性质、关联交易方的名称、法定代表人、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主营业务等。

6.6.2.1 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如下:

6.6.2.1.1 本公司的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具体请参见本报告 3.1.1.3 部分。

6.6.2.1.2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贵诚汇鑫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6.6.2.1.3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无。

6.6.2.1.4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请参见本报告 3.1.2 至 3.1.4 部分。

6.6.2.2 关联交易方与本公司的关系性质、关联交易方的名称、法定代表人、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主营业务等。

表 6.6.2 单位:万元

关系性质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实际控制人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舒印彪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 23 号	3,490,000	组织电力(煤电、气电、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核电、生物质能发电等)、热、冷、汽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经营、输送和销售等。
母公司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叶才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南大街 2 号及丙 4 幢 10-12 层	980,000	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资产受托管理;投资及管理咨询服务。
主要股东	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何瑛	贵州省贵安新区湖潮乡湖磊路	984,000	投资、融资、资本运营、资产经营及股权管理等。
子公司	贵诚汇鑫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顾学新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13375(集中办公区)	20,000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财务顾问,受托管理投资基金。
同属一母公司控制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张巍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310,341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

			2026号能源大厦南塔楼10-19层		的财务顾问等。
同属一母公司控制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许坚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博馆路200号	217,800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股东的关联企业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张正海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中天·会展城B区金融商务区东区1-6栋	321,803	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资金业务等。

6.6.3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

6.6.3.1 固有财产与关联方:

表 6.6.3.1 单位:万元

固有财产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	发生额	期末
贷款	-	-	-
投资	-	-	-
租赁	-	-	-
担保	-	-	-
应收账款	-	-	-
其他应收款项	87.88	22.74	110.62
其他应付款项	-	-	-
其他	-	124,026.82	-
合计	87.88	124,049.56	110.62

6.6.3.2 信托资产与关联方:

6.6.3.2 单位:万元

信托资产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	发生额	期末
贷款	999,645.00	499,880.00	1,499,525.00
投资	10.00	-10.00	-
租赁	-	-	-
担保	-	-	-
应收账款	-	-	-
其他	126,767.17	4,472,542.41	4,599,309.58
合计	1,126,422.17	4,972,412.41	6,098,834.58

信托资产与关联方交易: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交易对象共3家,分别为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具体关联交易方与本公司的关系性质、关联交易方的名称、法定代表人、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主营业务等详见表6.6.2。

6.6.3.3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之间的交易:

表 6.6.3.3 单位:万元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1,761,242.12	-475,132.89	1,286,109.23

6.6.3.4 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之间的交易：

表 6.6.3.4 单位：万元

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5,031,947.41	403,706.32	5,435,653.73

6.6.4 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的详细情况以及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详细情况：无。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本公司固有业务和信托业务均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7、财务情况说明书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2020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379,682.73 万元，按净利润 10%比例提取盈余公积 37,968.27 万元，按净利润 5%比例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18,984.14 万元，按潜在风险估计值与资产减值准备的差额，对风险资产计提一般准备 3,541.99 万元，当年分配股利 120,000 万元，年末未分配利润 767,455.68 万元。

7.2 主要财务指标。

表 7.2

指标名称	指标值（合并）	指标值（母公司）
资本利润率	17.38%	17.57%
人均净利润	1,013.00 万元	1,022.89 万元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本年政府补贴收入 3,469.44 万元。

7.4 净资本情况：

表 7.4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净资本	1,920,506.58 万元
风险资本	975,153.50 万元
净资本/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196.94%
净资本/净资产	83.44%

8、特别事项提示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无。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变化情况：无。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公司名称、地址：无。

8.4 公司重大诉讼事项：无。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报告期内，中国银保监会贵州监管局向公司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贵银保监罚决字[2020]77号），对公司予以行政处罚，罚款人民币50万元。本次涉及处罚项目为单一事务管理类信托，此次处罚系因监管检查标的项目应当履行的政府采购流程及程序不完备，公司已根据监管要求及时缴纳罚款，所涉项目已于2018年9月结束。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其他处罚的情况。

8.6 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的整改情况：报告期内，中国银保监会贵州监管局向公司下发了年度监管意见通报等文件，要求公司以防范化解风险、推进转型、深化改革为主线，在风险防控、合规管理、转型发展及内部改革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监管要求。公司高度重视，对照监管意见逐一制定整改落实措施，并逐条分析并制定了相关整改措施，持续落实、动态跟踪监管意见的执行整改情况，不断夯实发展基础，提升管理经营水平。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2020年12月17日，在金融时报第2版刊登了公司章程修改的公告。

8.8 银保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无。